

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第二十一屆全校英文朗讀比賽實施辦法

壹、活動目的：為提升學生英語口說能力，鼓勵開口說英文，進而促進校內英語表達風氣，特舉辦英文朗讀比賽，以強化學生英語競爭力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語言中心。

參、比賽時間：115 年 6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10:00-12:30（請注意第柒點所列的報到時間）

肆、比賽地點：本校人文與科學學院一館三樓 DH323 教室。

伍、參加對象：凡本校學生皆可參加。依參賽者就讀科系分為 A 組（非應用外語系所）及 B 組（應用外語系所），請依所屬組別報名，各組依報名順序各錄取 25 名，額滿為止。

陸、報名方式及截止日：請至校園活動報名系統報名：<https://reurl.cc/O6oGRv>，即日起至 6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柒、比賽方式：

一、朗讀文章及時間：

1. **本次朗讀比賽文章不事先公告**，比賽當日將由參賽者於現場抽親自抽籤，決定其朗讀篇目。
2. 每位參賽者朗讀時間為 2 分鐘，時間截止時將響鈴 2 聲，參賽者應即停止朗讀並下台，文章是否完整朗讀完畢，不影響評分。
3. 比賽現場不提供麥克風，請參賽者自行調整適當之朗讀音量。

二、比賽流程：

■ **A 組**（非應外系所學生）：

時間	流程說明
9:15 前	參賽者完成報到，並進行朗讀文章之抽題。
9:30-9:50	參賽者於預備區集體看稿準備。
9:50 開始	主辦單位統一收回講稿。
10:00 開始	比賽正式開始。參賽者於上台前依序領取講稿，並上台朗讀。

■ **B 組**（應外系所學生）：

時間	流程說明
10:30 前	參賽者完成報到及抽題。
約 11:10 開始（實際開始時間將視 A 組比賽結束時間予以調整）	比賽開始後，參賽者依序上台。 參賽者看稿與上台流程通則： 1. 第 1 號參賽者：於比賽正式開始前 2 分鐘，由工作人員引導至預備區進行看稿。 2. 後續參賽者（採接續制）：

- |  |  |
|--|--|
|  | <p>(1) 開始與看稿：當台上參賽者就定位，主持人宣佈開始朗讀（響鈴 1 聲）時，下一位參賽者須同步於預備區開始看稿，限時 2 分鐘。</p> <p>(2) 結束與上台：當台上參賽者朗讀時間 2 分鐘屆滿（響鈴 2 聲）時，請立即結束並步下講台；此時在預備區看稿結束之參賽者，請立即上台就定位。</p> |
|--|--|

三、 評分標準：語調 25%、發音 25%、流暢度 20%、音量 15%、台風 15%。

#### 捌、各組獎勵方式：

- 第一名頒發 3,600 元禮券及獎狀
- 第二名頒發 2,400 元禮券及獎狀
- 第三名頒發 1,500 元禮券及獎狀
- 如成績未達各名次評選標準，得由評審團決定予以從缺。

#### 玖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參賽者名單及上台順序將於 6 月 9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前公佈於語言中心網頁。
- 二、參賽者須攜帶學生證備驗；未攜帶者須以單一入口網查證，否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三、經三次唱名未到者，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
- 四、如發現由他人代為參賽，或於賽後查獲違規情事者，取消其資格、追回獎勵，並報請學校依校規處分。
- 五、**禁止攜帶書籍、紙筆、行動電話或任何具傳輸、掃描、交換或儲存資料功能之電子通訊器材或穿戴式裝置**（如：微型耳機、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手環、智慧型眼鏡、電子字典、個人數位助理機、呼叫器等）。上述物品亦不得置於座位四周，即使關機亦同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六、**禁止於身上、手上或講稿上書寫任何文字、記號或符號**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七、**禁止翻拍講稿或進行任何影像紀錄、傳輸**，或任何影響比賽公平之行為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八、本賽事所有相關通知（含得獎者之獎狀與禮券領取方式），均將透過電子郵件發送。**敬請參賽者密切留意個人雲科大 Outlook 電子信箱**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#### 壹拾、其他：

- 一、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正、補充及解釋本辦法之權利，並於賽前公告於語言中心網站。
- 二、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語言中心分機 3271~3273。